

國立臺灣圖書館 函

地址：235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85號
承辦人：張慕芳
電話：(02)2926-6888分機6705
傳真：(02)2926-4002
電子信箱：chifang@mail.ntl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圖秘字第107060093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工友甄選簡章1份(70008_10706009390_1_70008_10706009390_1.pdf)

主旨：本館現有工友缺額1名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，如有意願調任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工友須為中央所屬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，有意調任者，自即日起，請依本館工友甄選簡章載明，於107年9月20日前備妥相關文件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本館秘書室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。
- 二、書面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，將擇期另行通知面談甄選；經甄選合格之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館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- 三、檢附工友甄選簡章1份，詳情另公布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頁，亦可至本館網站/公布欄/最新消息下載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文化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勞動部(演練)、科技部(演練)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館秘書室、閱覽典藏組、人事室

